

拾伍、衛生

一、落實防疫絕戰疫病

(一)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2011-2014年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建置高雄市各區級登革熱指揮中心任務編組與分工，即時、迅速、充分掌握登革熱疫情，落實執行各項登革熱防治工作，有效降低區域性疫災損失。

1. 登革熱疫情監測與通報工作

- (1)101年截至8月19日止，本市境外移入病例20例；本土型登革熱確定病例計32例（入夏後23例，含登革出血熱病例3例），疫情發生地區均已落實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 (2)定期召開跨局處「高雄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協調會議」，訂定作業計畫及協調指揮作業，落實登革熱各項防治工作，有效控制疫情蔓延，101年1月至8月計召開6次會議。
- (3)辦理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16,941戶次，擴大疫情監測社區採血349人。
- (4)定期聯繫拜訪醫院、診所，以提醒醫師加強疑似登革熱個案通報，共計6,210家次。

101年1月至8月15日登革熱防治作為及成果

項 目	成 果	
疫調/擴大採血	16,941戶/349支	
病媒蚊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3,090里次	310,760戶
衛教宣導	304場	27,890人次
清查7大列管場域	2,589處	
改善通知單	530件	
舉發通知單	66件	
行政處分書	22件	

2. 登革熱病媒蚊密度監測、清除及各項防治策略

(1)成立里滅蚊隊

積極推展社區動員，成立「里滅蚊隊」96隊，建立無蚊家園、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查核及列管清除。

(2)病媒蚊密度調查

查核本市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3,090里次，開立改善通知單530件，舉發通知單66件，行政處分書22件。

(3)衛生教育宣導

①舉辦重點列管場域社區民眾衛生教育宣導304場，27,890人參加。

②假本市左營區勝利國小辦理校園推廣社區容器減量。

(二)結核病防治作為

1. 本市結核病個案管理人數1,553人，由衛生所人員定期訪視，全程追蹤個案治療情況，對個案及家屬進行衛教，指導正確防治知識，以防止失聯。

100年高雄市12個月新案治療成功率71.6%、查痰陽性治療成功率69.4%。101年1月至7月辦理接觸者檢查共57場，計4,354人參加。辦理原民區巡檢共16場，計1,245人參加，發現肺結核個案4人。矯正機關（含監所及戒治所）辦理共37場，計6,315人參加，發現肺結核病個案14人。辦理經濟弱勢族群巡檢51場，計2,676人參加，發現肺結核病個案17人。

2. 提供關懷列車服務，101年1月至7月載送個案34人次至市立民生醫院、署立旗山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胸腔病院等醫院，協助個案按時就醫、定期檢查，防阻個案中斷治療，讓個案得到妥善照護。
3. 賡續辦理結核病都治計畫（DOTS），101年1月至7月針對經濟狀況不佳者，提供個案營養券補助1,480人次，共支出新台幣2,163,360元。
4. 辦理「高高屏結核病診療病例討論會」總計12場，討論249例有疑義個案；辦理結核病防治工作人員及關懷員教育訓練4場；辦理民眾衛生教育宣導計342場，計26,650人參加。辦理「高高屏結核病診療病例討論會」總計12場，討論249例有疑義個案；辦理結核病防治工作人員及關懷員教育訓練4場；辦理民眾衛生教育宣導計342場，計26,650人參加。

（三）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本市愛滋病感染列管個案累計數計HIV(感染者)2,891人，AIDS(發病者)898人，定期追蹤管理。101年1月至7月針對高危險族群及大專院校師生、軍人及社區民眾等進行愛滋篩檢及衛教諮詢計21,192人，其中新確診HIV陽性個案61人。
2. 辦理「藥癮愛滋減害計畫」，提供清潔針具及替代療法服務。本市目前設置清潔針具販賣機58台及清潔針具執行服務點93處，101年1月至7月執行點發放清潔空針899,429支、回收空針899,090支，清潔針具回收率99.9%，計有36,257人次至執行服務點詢問或領取清潔針具及衛教資料。另10家醫療院所辦理「替代療法」，95年開辦截至101年7月參加人數達12,080人，目前服藥人數為2,111人。
3. 101年1月至7月針對同志族群、校園師生、社區民眾、受刑人、戒治所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計409場，23,611人參加。

（四）流感防治作為

1. 本市設置12家傳染病指定隔離醫院（含市立民生醫院傳染病應變醫院）為流感重症轉診醫院。為加強高危險群病例監測，督導醫療院所及各轄區衛生所立即通報個案及每日追蹤個案病情，並控管本市地區級以上醫療院所之隔離病床狀況通報率達100%。另定期查核89家地區級以上醫院流感防治執行狀況，101年1月至8月查核家數45家次。
2. 本市101年1月至8月15日流感併發症確診個案200例，其中54%為65歲以上老人，68%併發症患者有過去病史（指心、肺、腎臟、代謝性疾病等），87%併發症患者未曾施打季節流感疫苗；針對設籍高雄市入境有發燒旅客健康追蹤計558人，調查結果無感染個案。
3. 本府衛生局制訂「高雄市因應校園流感群聚防治建議」及「流感群聚處置流程」提供本府教育局及社會局等單位，共同遵行類流感之防疫工作。啟動375所學校辦理學生健康追蹤，落實流感群聚通報。

4. 建置本市 265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配置合約醫療院所，提供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醫療服務，本府衛生局每季實地稽查藥物管理情形 101 年 1 月至 6 月 2 季共查核家數 484 家次。
5. 辦理校園及社區流感防治衛教宣導共計 555 個場，47,240 人參加。

(五) 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本市 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8 人，零死亡病例。另本市教保育機構 1 月至 8 月共通報 403 個班級停課，並完成該批學童家長衛教及環境消毒。
2. 為讓本市幼童能免於腸病毒的侵襲，於流行前期及流行期各對於 1,080 家教托育機構及公共場所（遊樂區、百貨公司、連鎖速食店、大賣場、醫院、診所等）進行洗手設備及環境檢測查核合格率高達 100%。並與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第五分局共同針對停課學校加強查核。
3. 落實公權力執行本市「腸病毒通報及停課規定」，主動郵寄及分發「給家長的溫馨小叮嚀」單張給 3 歲以下嬰幼兒家長及基層醫療院所，提醒家長重症前兆病徵及就醫資訊，以深化民眾對腸病毒的防治觀念及提高本市防疫成效。
4. 辦理校園及社區衛教宣導共計 1,296 場，82,096 人參加。結合科工館與本府教育局辦理「擊退腸病毒故事擂台秀健康宣言卡 DIY」宣導活動 52 場，1,294 人參加，經活動滿意度調查整體滿意度達 100% (63.5% 非常滿意，36.5% 滿意)。
5. 「說故事、送愛心最樂」校園衛教巡迴宣導 151 場，11,971 人參加，經活動滿意度調查，整體滿意度達 100% (75% 非常滿意，25% 滿意)。分發 20 萬張「寶貝小手貼紙」給國小以下幼學童，提醒重症前兆病徵及就醫資訊，以利降低學童感染腸病毒的機會。
6. 建置 6 家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高榮、高醫、小港醫院、國軍左營總醫院、義大醫院、長庚醫院）；整合院際「腸病毒重症住院治療、加護病房治療轉介機制」、「重症責任醫院聯繫窗口」、「腸病毒重症病患轉診作業流程」，以提升醫療人員腸病毒診斷治療能力及轉介機制。
7. 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本市 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霍亂、傷寒、副傷寒、桿菌性痢疾、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及阿米巴性痢疾確定病例 17 人 (含境外移入 8 人；其中含阿米巴性痢疾 5 例、副傷寒 1 例、傷寒 1 例、桿菌性痢疾 1 例)，對通報病例立即展開防疫措施，無發生社區及家庭群聚之次級感染。

(六) 落實各項預防疫苗接種，101 年 1 月至 6 月完成率均達 95% 以上，成效如下：

1. 國小新生學童減量破傷風白喉非細胞性百日咳混合疫苗追加劑：97.3%。
2. 國小新生學童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追加劑：98.65%。
3. 國小新生學童小兒麻痺疫苗：97.3%。
4. 卡介苗疫苗：98.33%。
5. 水痘疫苗：96.34%。
6.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95.94%。
7. B 型肝炎疫苗：97.68%。
8. 白喉、百日咳、破傷風混合疫苗：96.85%。

9. 小兒麻痺疫苗：96.84%。

二、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一)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 救護車普查

本市救護車共計 277 輛，101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定期檢查 248 車次、攔檢 228 車次、機構普查 74 家次（含本市 7 家民間救護車機構第 1 次普查作業），結果皆符合規定。

2. 本市為保障住於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能及早撤離避險，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撤離避險應變作業要點」，律訂各單位權責以供遵循。

3. 提升大量傷患救治緊急應變能力及品質

(1) 為強化本市緊急醫療體系大量傷患緊急應變能力，101 年 1 月至 7 月積極參與市府相關災害防救演訓 4 場，並督責各區衛生所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8 場，以強化區級緊急應變能力。另督導署立旗山醫院辦理「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

(2) 辦理「高雄市緊急傷病患後送及轉診案例研討會」及「大型活動與大量傷病患醫療處置研討會」各 1 場，以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二) 「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 成效

為強化本市災害事故緊急醫療應變能力，本府衛生局 94 年成立「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現由市立民生醫院承辦，101 年 1 月至 7 月計監控 21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4,983 次，以確保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通訊暢通。另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轉診 14 件。

EMOC 自 94 年 8 月成立至 101 年 7 月止，任務辦理成果如下：

工作項目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總計
快醫通測試	32	816	848	848	1,082	795	120 (註1)	0	4,541
無線電測試	208	5,840	5,840	5,856	4,704	5,475	8,898 (註2)	4,983	41,804
協助急重症轉診	18	97	319	439	148	22	15	14	1,072
監控災難事件	25	75	164	177	203	153	35	21	853
舉辦教育訓練	3	4	6	6	5	6	3	1	34
國內外緊急醫療新聞統計	619	2,259	2,122	1,548	1,089	952	1142	473	10,204
國內外疫情新聞統計	306	779	657	454	830	180	134	87	3,427
急診滿載通報	--	20(自 12 月起)	816	1,741	932	2,053	4735	4,733	15,030

註 1：快醫通測試於 100 年 3 月起停用

註 2：無線電測試於 100 年 5 月起增加原高雄縣 11 家責任醫院測試統計

(三) 支援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01 年 1 月至 7 月協助「衛武營星空音樂會」、「世運元旦升旗」、「2012 六龜國際單車越野賽」、「喜越迎新春，越南朋友回娘家」、「2012 燈會」、「超級鐵馬南北大會師」、「中等學校自由車」、「2012 春天藝術節草地音樂會」、「幼兒體能運動會」、「3 對 3 曲棍球鬥牛賽」、「2012 浪漫愛河長泳鐵人三項」、「2012 高雄內門宋江陣暨全國大專院校創意宋江陣頭大賽」、「3H 動力

工程全國健康操決賽」、「101 全國身障運動會」、「101 年高雄端午國際龍舟邀請賽」、「打造運動島」等 150 場大型活動醫療站設置救護事宜。

2. 101 年 1 月至 7 月支援市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工作 150 場，共調派醫師 23 人次、護士 178 人次及救護車 82 車次。

三、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本市共計 9 家市立醫院，公辦公營 4 家，公辦民營 5 家，其中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市立旗津醫院委託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經營，市立岡山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市立鳳山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市立凱旋醫院為精神科專科醫院，市立中醫醫院為中醫專科醫院，市立民生醫院及市立聯合醫院為綜合醫療型醫院。

9 家市立醫院 101 年 1 月至 7 月與 100 年同期營運比較：門診服務量除市立民生、旗津及鳳山醫院減少外，其餘均趨於增加；急診服務量除市立聯合、小港、大同及岡山醫院趨於增加外，其餘均減少；住院服務量市立民生、小港及旗津醫院趨於減少外，其餘均增加。另市立聯合醫院榮獲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癌症篩檢績優醫院，提供市民優質的就醫環境。

99 年至 100 年度 5 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 3169 萬 5,872 元，分別為市立小港醫院 2327 萬 6167 元、市立旗津醫院 56 萬 2522 元、市立鳳山醫院 426 萬 9435 元、市立岡山醫院 358 萬 7747 元。另 101 年度刻正辦理中。

(二)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 本府衛生局透過「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督管「高雄州市立醫院營運革新方案」，以因應本府逐年降低市醫補助款及提升醫院營運績效與品質。
2. 配合本市旗津區都市發展計畫辦理高雄市立旗津醫院新建案，本工程執行進度已完成建築工程結構體，目前刻正辦理水電工程施工中，預計 102 年 10 月完工。另完成「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經營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書報告書」，後續擬辦理招商事宜。
3. 邀集 4 位產、官、學界專家召開「高雄市立民生醫院目前困境及未來發展方向探討專家會議」，共同探討該院未來走向，目前該院重新定位為高齡親善醫院，以延續本府加強老人福利服務，增設照顧服務設施等承諾。
4. 爭取中央協助高雄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補助款 191 萬 7000 元，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共補助 611 人次弱勢者（經費執行率 95.08%）；本府衛生局結合 16 家醫療機構共同推動本計畫。
5.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等 5 家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繳交市庫。

(三)強化衛生所功能

1. 本市各行政區均設置衛生所，其中三民區因人口密度考量而設置 2 個衛生所服務居民，共計 39 所衛生所。本府衛生局於縣市合併後特成立「衛生所轉型及功能定位小組」，強化衛生所公共衛生業務，平衡區域性醫療資源之門診醫療服務提供，整合衛生所人力進行業務分組前置準備，培育管理

領導、撰擬計畫及稽查人力資源，輔導各衛生所發展具地區特色健康計畫，補助衛生所設備及修繕工程，監測醫療門診業務與檢驗品質，以提升本市各區衛生所服務品質。

2. 辦理杉林區衛生所興建工程，以提供優良服務環境，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3. 為提升偏遠地區衛生所醫療檢驗服務，辦理「101年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27區衛生所聯合委外檢驗服務」招標，以提供城鄉一致的服務。
4. 為建立醫療資源合作網絡，協調本市醫療機構達成支援機制，俾利持續提供門診醫療服務。
5. 為提升衛生所主管及人員公共衛生知能，辦理病歷繕寫品質、社區評估、領導、溝通與壓力調適研習。

四、老人公費裝置假牙

(一)裝置假牙執行情形

1. 成立「高雄市65歲以上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小組、審查及複審小組」，本(101)年度共審查10,719件。
2. 本計畫申請假牙篩檢數計10,719人，101年度老人免費裝假牙預算補助6,653位(一般老人5,597位及中低收入老人1,056位)，截至8月15日止，符合資格共計8,818位(一般老人7,332位、中低收入老人1,486位)，故尚有一般老人1,735位超額候補者，擬將列入102年度計畫第一優先補助者。
3. 召開21次會議(15次審查小組會議、2次複審會議、4次醫療調處會議)，執行率100%。
4. 101年計432家牙醫醫療機構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
5. 處理6,037件電話陳情與諮詢案(含書面陳情53件)。

(二)經費執行情形

1. 本年度假牙補助費總編列預算共計2億7245萬3000元(含100年動支第二預備金保留款840萬5000元)，截至8月15日已核銷1億4277萬5000元，執行率達52%。
2. 本(101)年向內政部爭取「65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獲補助3749萬8000元。

五、提升原民醫療照護

為縮短城鄉醫療差距，特結合醫學中心醫院之醫療資源於原住民地區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原住民醫療保健促進計畫及緊急醫療服務專案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等，同時提升當地網路寬頻及連線設施，以補足因偏遠交通不便之限制，提高山區居民就醫之可近性及滿意度，101年1月至7月提供服務量為：門診診療人數計17,613人次、巡迴醫療計356次，診療人數計3,414人次；篩檢及保健促進活動計18場，計1,180人次；辦理原住民健康危險因子及慢性病防治等相關衛教宣導計31場，參加人數計1,449人次。另提供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費，共補助744人次，執行經費77萬7166元。

為有效的防範未然，提升地方之緊急災害應變措施能力，每年編列預算訓練山區民眾有基本之急難應變技能，結合全區資源建置地方醫療衛生志工團隊，定期訓練並分組派任職責，熟悉當地地形及人物，逢災害時可及時掌握現況及整合以避免或減少災難。101年1月至7月共辦理民眾CPR實作訓練及宣導計5場，參

加人數計 154 人，結合區公所、消防局辦理災難模擬演練 1 場，參加人數計 220 人。另由 7 家民間協會承辦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以原住民「健康生活、健康部落」為導向，整合在地醫療資源，落實部落社區醫療健康網，使居民得到完善的照護。

為因應原住民地區道路先天條件之限制，每年度編列預算以充實原住民地區更完善之醫療環境。如 101 年已完成資訊、發電機及巡迴醫療機車等相關設備，動用經費新台幣 1,021,488 元整；在硬體方面也積極爭取補助經費以建置衛生所室提供現代化之醫療服務場所；101 年 3 月完成「那瑪夏區衛生所暨醫師宿舍重建工程案」及「桃源區衛生所空間規劃增設心理諮商室暨勤備宿舍修繕案」發包，目前施工中；另「茂林區衛生所修繕及醫師宿舍空間規劃案」工程招標規劃中。

六、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一)101 年 1 月至 7 月醫療機構暨醫事人員開、執業、歇業及變更核辦成果：醫療機構 407 家次及醫事人員 14,422 人次。

(二)醫療機構督導訪查

1.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督導訪查醫院 14 家、診所 1,290 家（西醫診所 687 家、中醫診所 301 家、牙醫診所 302 家）。

2.101 年 4 月 15 日至 6 月 15 日進行醫療機構工商普查共 2,711 家診所。

(三)醫政業務稽查暨行政處分：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醫療廣告輔導 214 家次、420 件人民陳情案件查察（含密醫 36 件）、開立 112 件行政處分書。

(四)醫療爭議調處：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受理 78 案，其中召開 66 場調處會議，經調處成立計 13 件。

(五)醫事審議（懲戒）委員會：101 年 1 月至 7 月召開 2 次醫審會，處理 8 件審議案；醫懲會 1 次，處理 3 件審議案。

(六)病人安全宣導：101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 3 場病人安全講習共 302 人次參加。

七、落實藥政管理

(一)藥物管理

1.為提高市售藥品品質，定期針對各類藥品系統性抽驗，101 年 1 月至 7 月計抽驗市售藥品 127 件。

2.為擴大不法藥物之查緝面，除受理消費者之申請案件外，本府衛生局均會深入查察藥物來源。101 年 1 月至 7 月查獲不法藥品 166 件：偽藥 20 件、禁藥 17 件、違規標示 114 件及其他違規藥物 15 件。

3.101 年 1 月至 7 月受理廣告申請 211 件、核准 211 件。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本府衛生局加強監視、監聽各類傳播媒體之藥物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均依法從嚴處罰。101 年 1 月至 7 月查獲 328 件違規廣告，其中本市業者 36 件，其他縣市 292 件，本府衛生局業已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卓辦。

4.為提升管制藥品管理，101 年 1 月至 7 月對大高雄地區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實地稽查 1,396 家次，查獲違規 14 件；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計辦理 46 場計有 12,489 人次參加，並獲民眾認同及肯定。

5.為本市藥師（生）及藥商熟悉藥事法規相關規定，讓業者有所依循，知法守法，101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 5 場講習會計 1,601 人次參加，分別於 101 年 2 月 12 日辦理 101 年度藥事法規宣導講習會，計 373 人次參加，101 年

2月19日辦理101年度藥事法暨中藥法規宣導講習會，計373人次參加
101年3月4日辦理101年度管制藥品管理實務與不法藥物稽查講習會，
101年3月18日辦理101年度藥事衛生相關政令宣導講習會，約400人次
參加，101年4月8日辦理101年度中藥管理相關法規及違規案例介紹宣
導講習會，計455人次參加，成效良好。

(二)化粧品管理

1. 為維護市售化粧品品質，101年1月至7月計輔導化粧品業者1,784家次，稽查化粧品標示6,375件。
2. 101年1月至7月計查獲不法化粧品615件：其中(1)未經核准擅自變更者15件。(2)未經核准擅自製造者0件。(3)未經核准擅自輸入者0件。(4)標示不符者586件(如誇大或涉及醫療效能者、未標示製造日期者)。(5)來源不明化粧品者3件。(6)其他違規11件。本局業已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卓辦。
3. 受理本市廠商申請各類化粧品廣告計574件(核准530件；退回44件)。
4. 加強監視、監聽本市各傳播媒體刊登之化粧品廣告，計查獲783件違規廣告，其中本市業者129件，外縣市業者654件，均已依法處理。
5. 本府衛生局因應時尚潮流，為民眾使用化粧品安全把關，另專案抽驗，計抽驗潔顏泡泡、洗髮乳、防曬乳、洗面乳、洗髮精、爽身粉、唇蜜、睫毛膏、卸妝液、指甲油、乳液、化粧水、香皂、晚霜等44件。

(三)藥政管理

為提升市民正確用藥觀念，委由本市藥師公會種子講師至國中、小學及各社區里活動中心，宣導5大核心用藥安全觀念，由社區藥師提供用藥安全諮詢，並教導社區民眾建立健康自我藥事照護概念，101年1月至8月計辦理170場，參與師生、民眾計30,478人。

101年1月至7月市售藥物、化妝品稽查情形

項目	藥物	化粧品
抽驗件數	127	44
藥物標示檢查	14,794	6,375
查獲違規件數	166 (偽藥20件、禁藥17件、標示 違規114件及其他違規15件)	615 (未經核准擅自變更者15件、 標示不符者586件、其他違規 14件)
廣告申請核准件數	211	530
查獲違規廣告件數	328	783

八、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加強食品抽驗工作

1. 101年1月至7月抽驗市售蔬果農藥殘留計218件，其中12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5.5%，已將該批不合格農產品下架並移請農政機關依法查處。
2. 101年1月至7月抽驗市售蛋品動物用藥殘留計26件，其中4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15.4%，已將該批不合格蛋品下架並移請農政機關追查上游生產者，並依法處辦。

3. 抽驗應節食品總計 334 件（元宵、清明、端午及中元節），其中 11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3.3%，已將不合格產品下架並移請源頭衛生主管機關依法查處。
4. 抽驗校園食品 1 月至 7 月計 387 件，不合格 18 件，不合格率 4.7%，已下架並依食品衛生管理法辦理並副知教育局知悉。
5. 101 年 1 月至 7 月抽驗其他食品 3,727 件，不合格 200 件（不合格率 5.4%），除立即飭請販賣業者將該批違規產品下架外，並函請供應商所在地衛生主管機關處辦。
6. 101 年 3 月本府衛生局會同本府消保官對市售美國牛肉主動進行稽查及抽驗
 - (1) 設立專區：大型賣場及生鮮超市等業者，販售進口牛肉時應依產地來源，設立專區販售，讓民眾有採購之參考。
 - (2) 產地標示稽查：加強賣場、生鮮超市及餐飲業牛肉產地來源標示稽查，截至 101 年 7 月底共稽查 776 家次（大賣場 29 家、生鮮超市 138 家、餐飲業 599 家）。
 - (3) 主動抽驗：針對瘦肉精事件，本府衛生局至 101 年 7 月止共計抽驗 231 件肉品（不限國別及肉品），其中 10 件檢出萊克多巴胺肉品來源皆為「美國牛」，已依法辦理。
 - (4) 資訊公布：於衛生局網站首頁設置「進口牛肉專區」，提供瘦肉精相關訊息並公布抽驗結果。
7. 有關牛肉強制標示：「食品衛生管理法」與牛肉萊克多巴胺殘留有關之安全容許量及強制標示修正案，101 年 7 月 26 日已在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 101 年 8 月 8 日以總統令正式公布施行。衛生署依法於 15 日預告增訂牛肌肉中萊克多巴胺之殘留容許量為 0.01ppm 並同時預告「有容器或包裝之食品原產地標示相關規定」、「散裝食品標示相關規定」、「直接供應飲食之場所供應含牛肉及牛可食部位原料食品標示原產地相關規定」。本府衛生局已於 8 月 20 日及 8 月 21 日辦理業者說明會，並規劃 3 場社區宣導（8 月 20 日、8 月 27 日及 8 月 28 日），結合農業局及經發局肉品查緝小組分發宣導單張，將相關資訊公布在衛生局網頁「牛肉專區」，後續已規劃肉品抽驗 50 件（俟公告實施後據以執行）。

(二) 加強食品業管理工作

1. 辦理本市 8 家水產工廠、10 家餐盒工廠及 2 家乳品工廠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現場查核。
2. 辦理 1 場「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教育訓練」，共計 170 人參加。
3. 辦理餐飲業從業人員衛生繼續教育訓練，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本府衛生局配合教育局辦理學校午餐從業人員衛生講習 4 場，並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及乙丙級技術士衛生講習 55 場，計 4,587 人次參加。
4. 推動「101 年優良餐飲業者分級暨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標章認證計畫」，並依計畫辦理衛生講習說明會累計 25 場，提升本市食品業者衛生品質。
5. 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飲業衛生稽查，101 年 1 月至 8 月 15 日共稽查 3,354 家次，不符規定者 106 家次，經限期改善複查結果全數

合格。

6. 持續稽查餐飲業者油炸油使用情形，101年1月至7月計查察1,233家次，全部符合規定。

(三) 食品衛生宣導

1. 101年3月27日及4月18日假本府衛生局凱旋及澄清辦公室辦理101年度塑膠類食品器具容器及包裝標示業者宣導會，計150人次參加。
2. 101年4月16、17及20日分別於正聲廣播電臺、高雄廣播電臺及快樂廣播電臺等廣播宣導食品安全，計3場；101年6月22日、23日辦理端午節龍舟賽愛河周邊設攤宣導食品衛生安全活動，共吸引民眾約5,000人參與。
3. 針對學生、婦女、一般民眾及長者等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01年1月至7月共辦理70場，計2,300人次參加。

(四)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1. 101年1月至8月15日執行加水站現場稽查及抽驗計400件，現場稽查結果共41家次不符規定，其中35家次加水站（未明顯張貼自主管理紀錄表、現場已歇業未向主管機關備查、現場環境髒亂）經函請限期改善，已改善完竣；餘6家次（張貼「水源供應許可證明文件」與申辦不符、尚未重新申請許可，仍續營業）皆依法辦理，另水質檢驗重金屬（砷、鉛、鋅、銅、汞、鎘）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2. 辦理本市「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衛生講習」共2場，計有144人參加，維護本市加水站之環境及水質之品質，並積極推動本市加水站衛生自主管理。

九、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 提升檢驗服務能量與品質

1. 建立檢驗品質之可信度及公信力
為提升檢驗品質與國際接軌，積極參與國內外實驗室認證，101年持續維持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體系（TAF）與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檢驗項目包含食品、中藥摻西藥、化妝品等領域共計340項。101年度新增通過TAF食品中仙人掌桿菌、動物用藥4項、人工甘味劑AK、甘精與營業衛生水質中生菌數、大腸桿菌、中藥摻西藥103項、農藥殘留量202項等認證，並朝實驗室雙認證目標努力，期許與國際接軌。
2. 積極爭取經費添購精密儀器設備
101年已獲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補助及本府預算購置精密儀器3台總計經費2467萬元（含中央補助經費12,127,500元），設備分別為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氣相層析質譜儀（GC/MS/MS）、感應耦合電漿質譜儀（LC-ICP/MS），以強化地方特色-農漁產品、加水站、溫泉水衛生安全檢驗監測計畫，確保市民「食在安心用藥安全」之權益。目前採購進度LC-ICP/MS、GC/MS/MS、LC/MS/MS分別於5月至6月完成招標採購發包程序，預計8月至9月間完成驗收。
3. 研究發展與提升檢驗技術
 - (1) 創新研究論文發表
6月提出參加「101年度食品衛生檢驗科技暨檢驗技術之挑戰-發現非法食品添加物研討會」口頭及壁報論文計5篇。
 - (2) 積極參與國內外檢驗能力測試計畫

為提升本府衛生局檢驗技術與能力，參加國內實驗室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與國外FAPAS機構辦理檢驗能力測試，共7項。

測試日期	試驗名稱	配製機構	測試情形通過與否
3月6日	化粧品中美白劑(對苯二酚)	TFDA	滿意
4月11日	包裝飲用水中糞便性鏈球菌	台美公司	滿意
4月18日	包裝飲用水中重金屬	TFDA	11項滿意、1項應注意
4月25日	農藥殘留(茶葉)	TFDA	滿意
5月15日	金黃色葡萄球菌	TFDA	滿意
6月19日	乳品中之三聚氰胺	TFDA	滿意
7月31日	化粧品中重金屬	TFDA	尚未回覆

4. 建立檢驗資訊系統（LIMS）暨秉持優良實驗室檢驗品質之管理，自96年至100年度連續5年均經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中央衛生政策類-檢驗業務考核」評定為全國A組第一名。

(二)檢驗服務績效

1. 免費提供市民、學校食品化妝品DIY簡易試劑
本府衛生局配製有皂黃顏料澱粉性殘留物、殺菌劑（過氧化氫）、保色劑（亞硝酸鹽）、防腐劑（水楊酸）、化粧品美白劑（汞）、漂白劑（二氧化硫）等簡易食品、化粧品檢測試劑，免費提供市民索取，在宅DIY共同為黑心食品把關，101年1月至6月市民索取計162份。並設置消費者服務專線電話(07)2514017、7334872加強為民服務。另於101年5月4日結合本府教育局、秘書處及消費者保護委員會於本市屏山國小辦理「食品檢驗及食品標示宣導」，計110人參加。
2. 受理付費委託檢驗挹注歲入預算
依據高雄市衛生檢驗及收費辦法，以客製化方式提供付費委託檢驗，保障消費者權益及開源節流，101年1月至7月受理申請341件，挹注歲入1,111,500元。
3. 擴大服務增項檢驗
為加強市民餐飲衛生品質檢測，101年逐年增項檢驗項目，計農藥殘留202項增至215項、動物用藥多重殘留檢驗、瘦肉精(7項)、中藥摻加西藥成份(類固醇、抗生素、壯陽藥、減肥藥…)等，以維護市民飲食用藥安全。
4. 配合中央政策，創新服務與效能
 - (1)已配合中央規定完成之檢驗項目
食品、中藥摻加西藥檢驗業務已增項認證103項，並建立GC/MS、LC/MSMS、TLC及UV光譜圖，完成偵測極限及量測不確定度估算。
 - (2)配合緊急及突發食品安全事件之檢驗
本(101)年3月間適逢爆發美牛瘦肉精即乙型受體素類(β -agonist)殘留之食品安全事件，本府衛生局立即配合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進行稽查抽驗及檢驗前處理，由TFDA南區管理中心負責

檢驗分析，建立食品中瘦肉精檢驗方法（7項），計檢驗肉品150件，檢驗結果均合格「未檢出瘦肉精」，共同因應突發事件，以滿足民眾對食品安全之需求，迅速化解民眾對食品安全恐慌之危機。

5. 辦理101年「食品安全抽驗計畫」執行績效

(1) 「食品安全抽驗計畫」

1月至6月間執行「市售蔬果、茶葉、農產乾貨農藥殘留量」、「市售禽畜及水產品動物用藥殘留量」、「新鮮蛋品動物用藥殘留」、「元宵食品及其配料」、「盒餐食品」、「學校周邊零食攤商散裝休閒食品」、「罐頭食品或真空調理包」、「熟食食品」、「盛裝(加水站)飲用水」、「清明節食品」、「豆濕、麵濕製品」、「食品洗潔劑」、「生魚片食品中毒菌」、「食品容器重金屬、漂白劑」、「農產品酸菜、菜脯、筍茸、金針脆筍檢驗漂白劑」、「市售醃漬品、休閒食品、早餐粥品店配料等食品之防腐劑、調味醬人工甘味劑」、「疑似食物、環境、手部、刀具等食物中毒案件」、「端午節食品」、「學校餐盒、校園食材」、「夏令冰品食品衛生指標菌」、「蛋加工品重金屬」、「中元節慶年節應景食品等相關檢驗」等計檢驗共5,503件，73,971項件，221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4.02%，由本府衛生局業務權管進行查處，適時發布新聞稿，以維護市民飲食安全。

(2) 「營業衛生水質抽驗計畫」

1月至7月間抽驗游泳池、汽車旅館、三溫暖水質監測衛生指標菌(生菌數、大腸桿菌)，計檢驗1,534件，44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2.87%，由本府衛生局業務權管進行查處。

營業衛生水質 (泳池、三溫暖、按摩浴缸)		
件數	項件	不符 (件數)
1,534	3,068	44

(3) 「健康食品及中藥製劑摻加西藥檢驗」

1月至7月間受理民眾檢舉案及標榜宣稱壯陽瘦身產品例行性抽驗計91件，檢驗項件1,942件，2件檢出西藥成份與規定不符，皆續追蹤查處。檢驗情形如下：

執行期間	件數	項件	檢驗與規定不符情形
1月	2	30	1件含減肥藥 Sibutramine
2月	12	457	
3月	36	106	
4月	13	517	1件含 Caffeine*
5月	4	67	1件含 Caffeine*
6月	22	690	2件含 Caffeine*

7月	2	75	1件含壯陽藥 Hydroxythiohomosildenafil 1件含Caffeine*
合計	91	1,942	2件
備註	*表未於包裝標示該成分，由本府衛生局食品及藥政單位查證查處		

十、重視預防保健

(一)兒童健康管理

1. 101年1月至7月辦理0-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共篩檢17,567人，其中疑似異常33人，通報轉介16人、尚待觀察17人。另辦理4歲(96年次)及5歲(95年次)出生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管理，篩檢人數彙整中。
2. 辦理「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條件者計3,687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121家。101年1月至7月計提供篩檢及治療服務1,160人次。

(二)婦女健康照護

1. 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20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19家。本(101)年廣續輔導5家醫院申請參與母嬰親善醫院認證。
2. 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 (1)衛生所對轄區之新住民提供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提供新住民正確保健知識，101年1月至7月產前檢查639案次，針對於未加入全民健保者提供產檢費用補助，101年1月至7月共補助1,1160元。
 - (2)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01年1月至7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計108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計215人。

(三)勞工健康管理

1. 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一般體格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維護勞工健康，自101年1月至7月訪查事業單位335家次，由勞工健檢指定醫療機構辦理本市事業單位勞工健康檢查計45,324人次，其中辦理勞工一般健康檢查計36,996人，特殊健康檢查8,328人。另針對特殊健康檢查屬第二級管理以上之勞工進行輔導管理，共追蹤管理3,428位勞工。
2. 101年1月至7月外籍勞工健康檢查共有18,187人，其中不合格164人；其中147人經複檢合格，不合格率為0.90%，不合格勞工中5人確檢為肺結核，1人阿米巴性痢疾陽性，均已函知雇主並完成遣返。另1人阿米巴性痢疾陽性於規定期限內治療合格並完成報備。

101年與100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項目 國籍	健檢人數		不合格人數(%)	
	101年1月-7月	100年1月-7月	101年1月-7月	100年1月-7月
泰國	2,249	1,980	19(0.10%)	32(0.21%)
印尼	7,798	6,543	68(0.37%)	77(0.50%)
菲律賓	4,639	4,212	53(0.29%)	57(0.37%)

越 南	3,501	2,819	24 (0.13%)	40 (0.26%)
合 計	18,187	15,554	164 (0.90%)	206 (1.32%)

(四) 中老年病防治

1. 101年1月至7月三高篩檢(血壓、血糖、血脂)活動，計篩檢128,796人次，異常35,644人次，並辦理本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個案討論會6場、繼續教育課程1場，以保障糖尿病照護服務品質。
2. 101年度辦理老人健康檢查(補助心電圖、胸部X光、甲狀腺刺激荷爾蒙等3項檢查)，1月至7月計完成本市35,620位長者健康檢查服務。

(五) 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篩檢網絡，以本府衛生局、所為健康平台，結合轄區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衛教諮詢及陽性個案轉介服務，計有513家醫療院、所參與。
2. 101年1月1日至7月31日癌症篩檢共計349,678人，100年10月1日至101年4月30日發現異常有15,474人。

101年1月1日至7月31日四項癌症篩檢結果表

項 目	篩檢人數 (涵蓋率%)	陽性個案數 (異常率%)	陽性個案 追蹤率(%)	癌症 確診人數
	101年1月1日 至 101年7月31日	100年10月1日 至 101年4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 101年7月31日
子宮頸抹片檢查 (30-69歲)	142,428人 (17.77%)	541人 (0.41%)	89.83%	231人
乳房攝影檢查 (45-69歲)	51,927人 (11.51%)	4,427人 (8.53%)	84.97%	204人
糞便潛血檢查 (50-69歲)	84,748人 (12.97%)	5,738人 (6.77%)	65.84%	143人
口腔黏膜檢查 (30歲以上吸菸或嚼食檳榔者)	70,575人 (23.06%)	4,768人 (6.85%)	72.13%	79人
合 計	349,678人	15,474人		657人

3.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教育訓練及說明會：「101年非牙科耳鼻喉科專科醫師口腔黏膜教育訓練」4場、「癌症防治新進護理人員教育訓練」2場、「101癌症品質計畫醫院經驗分享暨討論會」1場。
4.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活動：「101年希望妳在 為妳而跑 子宮頸癌防治公益路跑活動」、「2012無菸防癌一身輕，健康城市向前行 樂活健行活動」、「101年高雄市健康城市宣傳活動」。

(六) 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

為維護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於101年進行與工業區污染相關的居民健康照護計畫，計畫項目如下：

1. 「北高雄石化工業區居民之健康風險評估計畫」案，本案至101年7月17日已完成期中報告審查，相關研究進度依計畫執行中。
2. 建置「高雄市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管理資訊系統」，以建立工業區居民基本人口學及健康等相關資料，作為長期追蹤研究及本府健康政策依據。101

年7月11日已完成勞務採購，相關資訊系統建置依契約書執行中。

十一、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營業衛生管理

- 101年1月至7月共調處有關本府衛生局權屬美容美髮業消費爭議案件19件，經協調達成和解件數為14件。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統計如下表：

101年與100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改善家次統計表

行業別	101年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01年 1月-7月	100年 1月-7月	101年 1月-7月	100年 1月-7月
旅館業 (含民宿)	415	429	443	70	54
浴室業	42	188	248	3	10
美容美髮業	2,722	1,051	1,153	185	226
游泳業	93	476	487	23	28
娛樂場所業	234	161	207	29	67
電影片映演業	11	11	17	0	2
總計	3,517	2,316	2,555	310	387

- 101年1月至7月完成游泳池業、浴室業（含溫泉池、三溫暖及按摩浴缸）135家，1,158件的水質抽驗，其中37件水質檢驗未符合標準；游泳池不合格率1.32%，浴室業不合格率5.24%，經輔導後複檢均已合格。
- 辦理「101年度游泳業、浴室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計90家業者參與，新訓54人，複訓85人；辦理「101年美容美髮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1月至7月共6場，計803人參訓。

(二)社區健康促進

- 營造體重控制支持性環境，包括：持續提供體重控制班服務，協助市民健康減重，101年1月至7月於各衛生所、職場、社區、醫院共計辦理56班體重控制班。辦理體重控制宣導講座102場，協助市民透過飲食控制及運動的參與，達體重控制的成效，共計45,211人參與，減重42,096公斤。
- 輔導本市13個社區單位申請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補助「101年度社區營造計畫」，於6月19日本市有13個社區單位通過審查，獲得補助計畫經費，預計辦理社區健康減重、菸害防制衛教宣導、檳榔防制、健康老化等健康計畫。另輔導本市50家新社區辦理「101社區健康營造點健康促進計畫」，至6月共辦理健走活動15場、健康操21場、運動班65場、健康講座21場、體重控制班15班、減重活動簽署儀式10場、老人健康篩檢5場次，減重384.9公斤，共有2,202人次參加社區活動。
- 輔導100家事業單位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活動，並於101年5月10日辦理「高雄市職場健康促進研習會」共140名職場護士、工安人員及基層主管參加；另輔導各職場辦理健康促進講座11場（截至6月底止），協助申請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健康職場自主認證。

4. 結合醫療資源提供社區關懷據點健康促進服務，101年1月至7月提供125個據點服務，包括「健康飲食」宣導62場、規律運動宣導107場、老人防跌宣導28場、健康檢查宣導147場、健康服務163場、用藥安全及慢性病防治宣導126場、心理社會健康講座40場、其他各類健康促進活動33場，共計16,172人次長者參與。
 5. 辦理本市「阿公阿嬤健康躍動競賽」活動，本年度4月至5月辦理初賽活動，共有75個參賽隊伍，2,287位65歲以上長輩參賽，其中85歲以上達126人，95歲以上的高齡長者3人，還有97位身心障礙的長者也共同響應。本市於6月27日辦理決賽，參賽隊伍來自初賽之10隊優勝隊伍，其中決賽前2名將代表本市參加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於10月份辦理之全國總決賽。
 6. 推動本市高齡者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101年1月至7月共辦理333場，15,745位長者參與。
 7. 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結合本府各局處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推動有益本市高齡長者的計畫
 - (1) 本市「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小組」於101年2月21日及2月22日分別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於會議上決議高齡友善城市八大面向指標歸屬局處及評估方式。除WHO之指標外，為更符合本市現況，訂定自訂指標。本市確立指標共計92項（含自訂指標7項），其中無障礙與安全的公共空間14項、大眾運輸9項、住宅4項、社會參與22項、尊重與社會包容7項、工作與志願服務8項、溝通與資訊流通12項及社區支持及健康服務16項。
 - (2) 101年5月27日於捷運站美麗島站辦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宣導活動，向市民宣導本市各項高齡友善措施及宣揚愛老、敬老精神。
- (三) 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菸害防制稽查取締

結合本府警政、教育及衛生單位辦理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101年1月至7月共執行稽查378,521件，共計開立974張行政裁處書。101年度執法重點為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青少年吸菸防制。

 - (1) 加強業者自主管理

配合本府警察局夜間臨檢稽查及與各區衛生所分組聯合稽查方式，加強取締違法供應熄菸器具之業者（如網咖、電子遊樂場等），並輔導業者規勸民眾勿於禁菸場所內吸菸，期改善公共場所二手菸暴露率。
 - (2) 青少年吸菸防制

與各級學校合作，加強稽查未滿18歲之青少年吸菸，期降低青少年吸菸率。

100年與101年同期菸害防制稽查取締比較表

年度	稽查件數	取締件數	罰鍰金額
100年 1月-7月	328,125件	1,053件 (場所違規4件) (青少年抽菸件數70件)	2,506,000元
101年 1月-7月	378,521件	974件 (場所違規46件)	1,982,000元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 (1)提供便利性戒菸服務：辦理社區藥局及基層醫療院所戒菸諮詢服務試辦計畫，透過可近性、便利性的服務遞送網絡，積極為吸菸者提供便捷戒菸相關諮詢和轉介，101年設置醫事人員勸戒點252處(基層醫療院所及藥局)。並開辦社區戒菸班47班，有400人參加，六週戒菸成功人數327人，成功率81.8%。
- (2)推廣二代戒菸服務及戒菸專線(0800636363)服務中心服務網絡，本市共有253家公、私立醫療院所開辦戒菸門診，累計101年1月至7月門診戒菸使用人數2,937人計7,129人次，專線使用人數862人計2,016人次。
- (3)辦理戒菸衛教人員培訓5場，共訓練473人。
- (4)本市7家醫院(市立小港醫院、市立凱旋醫院、健仁醫院、天主教聖功醫院、市立大同醫院、建佑醫院及市立民生醫院)參與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之「醫院戒菸服務社區整合試辦計畫」並導入「全球無菸醫院網絡認證」，本年度賡續輔導市立聯合醫院及署立旗山醫院參與認證。提升整體醫療人員對戒菸服務之重視，另配合社區戒菸服務宣導及校園戒菸及職場戒菸之戒菸宣導服務，協助更多民眾使用戒菸資源。

3. 營造無菸環境建構

- (1)擴大無菸環境範圍，透由社區發展中心及里長共同推動，101年1月至7月建置無菸環境計有步(街)道3條、活動廣場6處、公園7處、廟宇或教會8處、菜市場1處及建置無菸社區9處。
- (2)於101年5月26日假愛河河西路舉辦「高雄市2012世界無菸日暨市民健康宣導活動」1場，約1,250人參加。
- (3)辦理菸害防制宣導：社區宣導講座計463場，校園宣導計105場。

4. 青少年菸害防制

- (1)與本府教育局合作辦理上網颯寒假作業活動，計有國小、國中、高中職學生23,124人參與。
- (2)與本府教育局合作辦理校園戒菸種籽教師培訓1場，有52所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派員參加，共56人次。
- (3)與本府教育局合作辦理「高雄市101年度拒菸、戒菸創意活動」1場，菸害防制宣導創意海報比賽國小及國中組約700人參加、菸害防制宣導創意短片比賽高中職組計14組參加，並將第1階段評選之前幾名參賽作品公告於facebook之「大高雄-菸害防制專區」進行第2階段票選，計1,103人共襄盛舉參與此活動票選人氣作品。
- (4)推廣無菸校園環境與氛圍，與本府教育局合作辦理無菸校園計畫，共12所高中職學校參加。
- (5)無菸醫院、本府教育局合作共同辦理青少年戒菸班共8班。
- (6)結合本府財政局及教育局共同辦理高中職校園菸酒防制宣導計12場。

十二、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為推展社區心理健康促進模式，結合本市之衛生所、精神醫療網核心醫療機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關懷據點等在地資源，以社區營造之概念，發展社區持

續性的心理衛生整合服務模式，建置社區心理衛生服務網絡。

(一)心理衛生初段服務

1. 101年1月至7月服務成果如下：個案輔導共386人次（包含面談諮商191人次、電話諮詢195人次）；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社區民眾免費諮商服務1,305人次；衛生所「精神健康門診服務站」服務963人次；團體輔導55場計440人次參與；在職訓練45場計1,124人次參與；社區健身活動55場計1,144人次參與。
2. 心理健康宣導教育成果：辦理59場講座，3,143人次參與；辦理社區民眾心理健康篩檢及諮詢，篩檢2,370人次；運用文宣、媒體及網路等各種管道，宣導所轄各項社區心理衛生相關服務措施，包括連結廣播媒體共9場，發布心理衛生相關新聞共5則。
3. 結合衛政、社政與勞政服務成果：針對鄰里長與村里幹事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訓練共13場計1,432人次參與；結合社政、警察、消防、民政、教育、勞政等機關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共辦理18場計2,055人次參與。

(二)心理衛生次段預防

1. 老人憂鬱症篩檢服務：65歲以上老人為本市自殺防治重點族群，為協助本市長者心理健康篩檢，搭配老人假牙篩檢及老人健康檢查，提供身心全方位服務，101年度1月至7月老人憂鬱篩檢共30,854人，達本市65歲以上老年人口的10.58%。
2. 災後心理重建：101年1月至7月服務成果如下：個案個別輔導共330人次；精神科居家訪視服務共90人次；災難心理衛生教育訓練7場計228人次參與；宣導活動73場計3,214人次參與。

(三)自殺防治作為

1. 100年度自殺死亡人數467人（自殺死亡率16.8人/每十萬人口），較99年自殺死亡人數減少41人。
2. 101年1月至7月高雄市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量為3,111人次。以自殺方式分析「安眠藥、鎮靜劑」最多(1,010人次，占32.47%)，其次為「割腕」(544人次，占17.49%)；以自殺原因分析「家人情感因素」最多(685人次，占22.02%)，其次為「感情因素」(453人次，占14.56%)。
3. 101年1月至6月初步統計自殺死亡人數為234人，較100年減少13人。其中男性158人(67.52%)、女性76人(32.48%)；以年齡層分析「45-64歲」最多(91人，占38.89%)；死亡方式以「懸縊」最多(81人，占34.62%)。

(四)毒品戒治

1. 市府召集跨局處採任務編組成立「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定期召開會議，毒品危害防制相關工作，依服務權責分為綜合規劃組(本府衛生局主政)、戒治服務組(本府衛生局主政)、預防宣導組(本府教育局主政)、保護扶助組(本府社會局主政)、就業輔導組(本府勞工局主政)及危害防制組(本府警察局主政)等6組。
2. 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戒治服務組，截至7月31日本市列管藥癮個案共4,909人，美沙冬替代療法累計收案人數為12,080人，累計結案人數為9,968人，目前持續服藥人數為2,112人（含持續服藥2,111人及醫

師評估無需服藥1人)。1月至7月訪視追蹤輔導累計共20,088人次(含電訪17,195人次、家訪追輔560人次、面談21人次及其他訪視2,312人次)；依需求評估轉介730人次(保護扶助組提供社會救助20人次、就業輔導組媒合就業120人次、轉危害防制組失聯個案協尋451人次、醫療或民間戒癮單位132人次及民間社福團體7人次)。

3. 101年1月至7月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共6場，通知裁罰人數680人次、實到人數342人次，針對無正當理由未依講習通知時間參加講習者，移送本府警察局依行政執行法規定處以怠金。
4. 戒治服務組管理施用毒品未成年休學、中輟生個案追蹤輔導，截至101年7月31日止本府教育局轉介本市施用毒品未成年無學籍者共計248人，其中結案167人(含穩定就業61人、穩定就學53人、服役中24人、失聯7人、入監19人、穩定結案1人、入住中途之家1人、重複收案結案1人)，目前持續列管追蹤輔導81人，101年1至7月追蹤輔導訪視計449人次。
5. 101年度1月至7月累計戒成專線諮詢量為458通數，與去年同期327通比較增加131通。

(五)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 為避免病患滯留於家中及鼓勵積極接受社區復健治療，對於在精神復健機構之本市籍精神障礙者，提供部分膳食費補助，101年1月至7月累計補助4,253人次，補助金額共3,604,095元。
2. 依據精神衛生法規定精神醫療機構出院之精神病患，應轉介轄區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列管追蹤，提供服藥指導等相關諮詢服務，101年1月至7月精神個案實際照護總數為19,887位，完成訪視追蹤39,590人次。

十三、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一)長期照護護理機構管理及訓練

1. 截至101年7月底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65所、護理之家63家，共計3,595床。
2. 101年1月至7月辦理護理機構在職教育研習5場，包括護理之家督考、評鑑說明會、居家護理所督考說明會、傷口及氣切相關照護、護理機構住民營養評估等研習活動，以提升機構照護品質，計530人參加。

(二)長期照護服務情形

1. 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以單一窗口的型式，運用照顧管理機制提供失能老人長期照顧服務，截至7月底累計管理個案數(含綜合評估、計畫、服務協調聯繫、追蹤)計15,510人；1月至7月居家復健732人1,706人次，喘息服務1,139人3,666人日，居家護理581人875人次。
2. 辦理長照衛政服務業務聯繫會議，包括：居家復健、居家護理、喘息服務等服務提供單位，透過聯繫會議溝通協調其實務運作面對的問題，並強化品質監控。100年12月27日、101年2月24日分別辦理衛政三項服務簽約、服務說明會與聯繫會。
3. 居家復健服務單位：「社團法人高雄市物理治療師公會」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分別於本(101)年3月17日及24日辦理居家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專業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4.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

- (1) 居家營養計畫：委由高雄市營養師公會、高雄市立鳳山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義大醫療財團法人附設義大醫院、行政院衛生署旗山醫院等 4 個服務提供單位辦理，101 年 1 月至 7 月計服務 89 人次。
- (2) 居家藥事服務試辦計畫：為提升藥師之長期照護知能，委由高雄市藥師公會於 6 月 9 日辦理照顧管理專員藥師教育訓練，101 年 1 月至 7 月服務計 3 人。
- (3) 居家口腔照護服務試辦計畫：為提升照顧管理專員口腔照護知能，委由高雄醫學大學於 6 月 26 日辦理照顧管理專員口腔照護服務訓練，101 年預計提供 40 位失能個案照顧服務。

5. 結合本市 7 家衛生所、署立旗山醫院及高雄長庚醫院資源投入家庭照顧者活動。101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照顧者支持團體 25 場計 622 人參加；照顧技巧訓練班 26 場計 627 人參加。

(三) 辦理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為提升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長期照顧管理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期待透過一系列的訓練、研討，增強新進照顧管理人員對於長照十年計畫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並同步增強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服務品質與績效。101 年 1 月至 7 月已辦理 3 場專業知識課程，內容含高雄市社會福利資源簡介與居家藥事服務、居家口腔服務及物理職能進階課程，共計 112 人參加。

另為提升本市 39 所衛生所公衛護士對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政策的瞭解，協助開拓新個案，並建立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與公衛護士合作網絡機制，於本(101)年 6 月 28 日與 7 月 6 日辦理 2 梯次「各區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長期照護業務教育訓練」，計 125 人參加。

(四) 身心障礙鑑定審查作業

1. 101 年舊制身心障礙鑑定人數為 14,704 人(截至 7 月 10 日止)。
2. 為順利銜接 101 年 7 月 11 日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政策實施，本府衛生局辦理事項如下：
 - (1) 協助本市 25 家指定鑑定醫院參與衛生署試辦計畫，每家至少試評 5 案。
 - (2) 辦理醫院鑑定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共 3 場 280 人次參加。
 - (3) 辦理醫院、身障團體、區公所相關人員新制身心障礙政策說明會，共 150 人參加。
 - (4) 本市 89 家地區級以上醫院及 38 區 39 所衛生所協助宣導，如跑馬燈、海報張貼、單張發放…等。
 - (5) 於本府衛生局網頁設置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專區及提供身障諮詢專線，供民眾參考使用。

(五) 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101 年 4 月至 5 月辦理高雄市新制(ICF)身心障礙鑑定教育訓練 2 場，參加人數計 200 人。